

## 开户文件—开立非注册合伙联营商号账户

- ✓ 由下列人士签证为真确的副本：
  - a. 法律专业人士，如受香港律师会监管的律师、公证人，或同类人士；
  - b. 会计专业人士，如受香港会计师公会监管的核数师、执业会计师，或同类人士；
  - c. 根据香港反洗钱规例（如打击洗钱及恐怖份子资金筹集条例（AMLAO））获发牌照的信托公司，或同类机构；
  - d. 现为香港公司治理公会会员的特许秘书或公司治理师，或同类人士；
  - e. 同类司法管辖区的司法机构成员；及
  - f. 太平绅士。
- ✓ 建议格式：签证人必须在文件副本上签署及注明日期（在签名下面清楚地以正楷注明全名），并清楚地表明他／她的职位。签证人必须证明这是真确的副本（或相近意思的句子）及注明页数。
- ✓ 所有联营合伙人必须在开立账户时出席。
- ✓ 如欲查阅所需文件的样本，请浏览以下网站：[http://www.commercial.hsbc.com.hk/1/2/sampledoc\\_c](http://www.commercial.hsbc.com.hk/1/2/sampledoc_c)

### 甲、公司登记文件

1.  合伙联营协议
2.  有效的合伙联营的商业登记证
3.  香港税务局商业登记署根据商业登记规例发出的合伙经营表格 1 (c)
4.  每个联营合伙人的全套文件—请参考其他有关清单（例如：香港注册的有限公司清单）

### 乙、由所有授权签署人、所有\*实益拥有人、一名主要管理人及所有^看似代表客户行事的人提供的文件

1.  政府发出的身分证明文件

### 丙、由所有实益拥有人提供的资料

1.  税务管辖区

### 丁、由所有实益拥有人、所有看似代表客户行事的人、所有主要管理人及所有受任人提供的资料

1.  住宅地址及永久住址（如与住宅地址不同）

### 戊、外国账户税务合规法案文件

*（仅在下列情况适用时）*

请提供适用的 HSBC 声明表格和／或 IRS W 表格以确定你在 FATCA 下的税务状况；仅提供一个表格。有关表格和更多关于 FATCA 的信息，请参考汇丰银行的网站：<https://www.fatca.hsbc.com/zh-cn/cmb/hongkong> 或美国 IRS 网站 [www.irs.gov/FATCA](http://www.irs.gov/FATCA)。

- 如果你是美国人士，请提供 IRS W9 表格。
- 如果你不是美国人士，且是一个没有取得或者没有在申请由美国国税局颁发的全球中介身份识别号（GIIN）的金融机构，请提供 IRS W-8BEN-E 表格。
- 如果你是一个无行企业实体，请提供 IRS W9 或 W-8BEN-E 表格。

## 己、共同汇报标准文件

(如适用)

如果你是一个被动非财务实体或者由另一个金融/财务机构管理并位于非参与税务管辖区的投资实体，请提供每个实体的控权人税务居民自我证明表格。有关表格和更多关于 CRS 的信息，请参考汇丰银行的网站：<https://www.crs.hsbc.com/zh-cn/cmb/hongkong> 或香港税务局的网站：[https://www.ird.gov.hk/chs/tax/dta\\_aeoi.htm](https://www.ird.gov.hk/chs/tax/dta_aeoi.htm)。

## 庚、核准

1.  会议记录

## 辛、财富来源/资金来源提供的文件

可接受的营商资金的来源证明包括，但不限于：

来自母公司或关联公司

- i. 母公司或关联公司由银行发出的结单/审计财务报表/财务报告及
- ii. 贵公司与母公司或关联公司关系的文件，例如：公司架构图，公司注册文件或其他相关的公司文件

贷款/银行贷款

- i. 贵公司的财务借贷证明，例如：贵公司成功申请的财务借贷确认信

可接受的营商资金的来源证明包括，但不限於：

- i. 贵公司最新财政状况资料，例如：最近三至六个月内由银行发出结单，最新审计财务报表及交易纪录
- ii. 母公司的年度报告及合并财务报表以显示贵公司及母公司的产权纽带关系

可接受的营商资金的持续来源证明包括，但不限于：

遗产继承

- i. 官方发出的文件以显示继承的遗产，例如：遗嘱认证，遗产管理书或
- ii. 遗嘱或
- iii. 银行户口结单以显示继承的遗产

贷款/银行贷款

- i. 银行户口结单以显示贷款

由家庭成员或紧密联系人提供的资金

- i. 银行户口结单以显示由家庭成员或紧密联系人提供的资金或
- ii. 由家庭成员或紧密联系人提供的声明

个人储蓄

- i. 个人银行户口结单以显示个人储蓄或
- ii. 成立贵公司前的收入证明例如：工资单，个别人士报税表，银行户口结单等

投资

- i. 资产/房产拥有权证明或
- ii. 公司/资产/房产销售证明

## **重要通知：**

- (甲) 如文件正本乃非英文或中文语言，须另外提交翻译文本。
- (乙) \*实益拥有人就法团而言指符合以下任何一项说明的个人：
- 直接或间接地拥有或控制（包括透过信托或持票人股份持有）该法团已发行股本的不少于 10%；或
  - 直接或间接地有权行使在该法团的成员大会上的投票权的不少于 10%；或支配该比重的投票权的行使；或
  - 行使对该法团的管理最终的控制权；或
  - （如该法团是代表另一人行事）指该另一人。
- \*实益拥有人就合伙而言指符合以下任何一项说明的个人：
- 直接或间接地有权摊分或控制该合伙的资本或利润的不少于 10%；或
  - 直接或间接地有权行使在该合伙的投票权的不少于 10%；或支配该比重的投票权的行使；或
  - 行使对该合伙的管理最终的控制权；或
  - （如该合伙是代表另一人行事）指该另一人。
- \*实益拥有人就不属法团或合伙所指的人而言指符合以下任何一项说明的个人：
- 最终拥有或控制该人的任何人；或
  - （如该人是代表另一人行事）指该另一人。
- (丙) ^看似代表客户行事的人乃指获委任代表公司建立银行业务关系，或获授权指示通过所开立的账户或所建立的业务关系进行各种活动的人。看似代表客户行事的人的例子包括：
- 代表公司与银行建立业务关系的人
  - 拥有账户的唯一授权，或拥有转入资金及将资金转出至第三方账户的不受限制授权的获授权签署人（AS）
- (丁) 如有需要，本行会要求客户及／或有关人士提供其他开户资料及文件，例如地址证明，商业证明。
- (戊) **贵公司所提交的文件将经过本行检查及批核，并全权由本行酌情决定是否接受贵公司的开户申请，而无须提供任何理由。无论账户最终是否开立，较早前所提交的文件将不予退还。**

# 多谢选用汇丰

开户查询：(852) 2748 8238